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二專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科 課程表 (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學分	時數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	
核心通識	國文(一)	2	2	國文(二)	2	2								
	英文(一)	3	3	英文(二)	3	3								
	小計	5	5		5	5		0	0		0	0	10	10
博雅通識	博雅通識(一)	2	2	博雅通識(二)	2	2	博雅通識(三)	2	2					
							博雅通識(四)	2	2					
	小計	2	2		2	2		4	4		0	0	8	8
專業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2	2	觀光學導論	2	2	節慶與活動管理	2	2	運動裁判法	2	2		
	柔道與防身實務	2	2	旅遊行程設計	2	2	專業倫理	2	2	運動核心訓練	2	2		
	運動心理學	2	2	健康體適能與運動處方	3	3	運動技術原理	2	2	休閒遊憩與觀光資源規畫	2	2		
	休閒運動指導(一)	2	2	休閒運動指導(二)	2	2	運動休閒事業管理理論與實務(一)	2	2	運動休閒事業管理理論與實務(二)	2	2		
	郵輪遊憩實務	2	2				有氧舞蹈	2	2	國際觀光導覽	2	2		
	國際禮儀與接待實務	3	3				觀光導覽解說實務	2	2					
	小計	13	13		9	9		12	12		10	10	44	44
必修小計	20	20		16	16		16	16		10	10	62	62	
專業選修				第一選修	2	2	第三選修	2	2	第五選修	2	2		
				第二選修	2	2	第四選修	2	2	第六選修	2	2		
									第七選修	2	2			
									第八選修	2	2			
									第九選修	2	2			
科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0	0		4	4		4	4		10	10	18	18	
學分/學時小計	20	20		20	20		20	20		20	20	80	80	

備註：

- 一、校基本要求：無。
 - 二、學院基本要求：無。
 -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
 - 1.畢業學分數要求：

至少需取得80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：16學分、(2)博雅通識科目：4學分、(3)專業必修：44學分、(4)專業選修：16學分(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：3學分)。
 - 2.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年級：9~25學分。(2)二年級上學期：9~25學分。(3)二年級下學期：0~25學分。
 - 3.各學期得視必要性加開適宜之選修課
- 第一選修：茶藝休閒文化、數據與休閒生活
 第二選修：電腦實務、網際網路應用、休閒運動與數位應用
 第三選修：旅遊資訊系統、套裝軟體應用
 第四選修：採訪寫作、時事論壇
 第五選修：休閒產業經營管理、運動產業經營管理
 第六選修：人力資源管理、服務品質管理
 第七選修：運動貼紮與包紮、運動傷害防護與急救
 第八選修：生態旅遊、遊憩資源維護
 第九選修：桌球、撞球
- 四、其他說明
 - 1.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
 - 2.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

110年06月23日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8月16日醫學健康學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8月25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